

上櫃代號：6432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珍豪大飯店 (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 67 號)

目 錄

壹、	開會程序	1
貳、	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3
	二、報告事項	3
	三、承認事項	5
	四、討論及選舉事項	6
	五、臨時動議	6
	六、散 會	6
參、	附 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	8
	二、營業報告書	10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12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3
	五、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0
	六、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7
肆、	附 錄	
	一、公司章程	28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2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36
	四、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8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9
	六、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相關資訊	40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 宣佈開會
- 二、 主席致詞
- 三、 討論事項
- 四、 報告事項
- 五、 承認事項
- 六、 討論及選舉事項
- 七、 臨時動議
- 八、 散 會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珍豪大飯店（新北市三重區光復路一段 67 號）

一、 主席致詞

二、 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三、 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額配發案。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三）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四）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

四、 承認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二）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 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二）討論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六、 臨時動議

七、 散會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 配合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並修正第 235 條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及盈餘分派規定，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 本次修訂之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8~9 頁【附件一】。

決議：

報告事項

一、一〇四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額配發案，報請 公鑒。

說明：(一)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做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 作為董監酬勞。

(二)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獲利 63,690,906 元，並依章程規定分派董監酬勞 1,687,339 元及員工酬勞 7,171,189 元，全數以現金為之，發給之對象不含從屬公司員工。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二】。

三、一〇四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附件三】。

四、報告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5年3月11日	
面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發行價格	依面額100%發行	
總額	新台幣180,000,000元整	
利率	0%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108年3月11日	
保證機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餘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金額	新台幣180,000,000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詳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流通在外餘額計算，若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原股東股權之最大稀釋比率25.67%，而由於本次轉換價格係採溢價發行，其本質上相當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高於市場價格認購該公司股份，原股東若希望維持原有股權比例，可以用相對較低之價格自交易市場中取得所需股份，因此，在股東權益上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並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文吉會計師與劉建良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在案，併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審核竣事，請參閱本手冊第10~11頁【附件二】第13~26頁【附件四】及【附件五】。

二、謹提請 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

第二案

案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3,690,906 元，謹擬具盈餘分配表分派之。

二、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2.50 元。

三、盈餘分配表如下：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6,051,332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189,249)
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份之股利調整數	63,945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5,926,028
加：本期(104年)稅後淨利	63,690,90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369,091)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93,247,843
分派項目(註)：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2.5元)	48,826,1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4,421,743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註：

- (一)本年度分配盈餘優先分配一〇四年度盈餘，如有不足再依序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
- (二)本分配案俟本次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另暫以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流通在外股本 19,530,440 股計算。
- (三)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將轉入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四)本公司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員工認股權執行、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變更相關事宜。

決議：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董事會提)

- 說明：一、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一〇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本次股東常會辦理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 二、依公司法第 195 條、217 條規定，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得延長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止。
- 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應選董事七名（其中獨立董事三人）、監察人三人。新任董事及監察人自本年股東常會召開完畢時起就任，任期自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起至一〇八年六月十五日止，任期三年，原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 四、依相關法令規定，獨立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屆三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手冊第 27 頁【附件六】。

選舉結果：

第二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第一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案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
- 三、敬請決議。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參、附件

【附件一】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因
<p>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p> <p>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p> <p>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p> <p>三、其餘加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盈餘，應依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u>3%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u></p>	<p>加強適法性。</p>
<p>第二十六條之一：本公司股利發放之方式係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至少為擬發放股利總額之10%，若依前條計算股東股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p>	<p>第二十六條之一：<u>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u> <u>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至少為擬發放股利總額之10%，若依前條計算股東股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u></p>	<p>加強適法性。</p>
<p>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五日。</p>	<p>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u>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五日。</u></p>	<p>增列修訂次數及日期。</p>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原因
<p>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p> <p>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p> <p>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p> <p>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九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p> <p>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p> <p>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p> <p>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八日。</p> <p>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p> <p>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p> <p>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p> <p>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p> <p>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九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p> <p>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p> <p>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p> <p>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八日。</p> <p>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p> <p>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p> <p>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p> <p><u>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五年六月十六日。</u></p>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979,686 仟元，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3,692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3.49 元；較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56,897 仟元，增加 6,795 仟元，成長 11.94%。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財務收支	分析項目		104 年	103 年	增減%
	營業收入		979,686	883,193	11%
營業毛利		252,266	233,997	8%	
利息支出		1,290	2,773	-53%	
稅後淨利		63,692	56,897	12%	
獲利能力分析(%)	負債比率		45.46	46.72	-3%
	長期資金占固資產比率		678.21	728.34	-8%
	資產報酬率		8.97	10.32	-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34	18.29	-11%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1.7	34.58	-8%
		稅前利益	39.51	41.53	-5%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		3.49	3.38	-3%

(三)研究發展狀況

為因應 IT 產品不斷朝精密化及輕薄短小方向發展，本公司期望藉由自動化及開發新產品，以維持產品技術、品質、能率及降低成本，以期在市場中能具有較高之競爭優勢。

一〇四年已成功開發出不同系列產品，其中：

1. AHNR 系列：該系列外觀是相同於 ATNR 系列產品，但其磁芯是使用合金材質，好處是能提供產品更佳的耐電流特性，目前已開發完成 4mmX4mm 及 6mmX6mm 尺寸。預計一〇五年第二季完成小尺寸 2mmX2mm 的開發。
2. AMPI-ED Low Profile 系列：目前我們的客戶使用 AMPI 產品的最低厚度為 1.2mm，尺寸為 6mmX6mm，為了因應液晶電視更薄的需求，我們開發出 AMPI0410ED 產品(4mmX4mm 尺寸，厚度 1.0mm) 並已開始供貨給客戶，預計一〇五年持續開發 0.8mm 更薄厚度的產品。
3. AHCI 系列：該系列的特性是能夠提供 20-65 安培(A)的高耐電流，主要是應用於電腦伺服器及高速繪圖卡等終端產品。

本公司已於去年第三季完成車載信賴性實驗室的建置，今年會持續挹注資源，建立產品的信賴性資料庫，以作為產品信賴性改善的依據，藉此提升產品品質，符合車載 AEC-Q200 的規範。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營業目標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將持續深耕既有之面板、網通、智能電錶產業客戶外，並積極朝雲端設備、電池管理系統（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車用電子及工業用等產業領域擴展，並且從設計，生產製程及供應商管理各層面著手，為下游建構一最經濟有效的行銷管道，節省其銷管費用，協助其快速進入市場，以提高市佔率，減少相關成本，降低經營風險。

長期而言，在電子產業之發展，世界知名品牌皆有研發團隊，對於零組件供應鏈的審核亦相當嚴格，雖然後段生產委外代工，但大部份指定用料，因此，本公司藉由參與產品早期開發及設計，將客戶型態由原本的成品設計廠往上游 Design House(IC 及線路的設計業者)佈局，除了瞭解技術開發走向，導引本公司產品的改良方向，以期將產品多樣化與客製化，並持續朝「微型輕薄化」、「高頻化」、「自動化」及「節能化」等高附加價值方向發展，以提升產品的國際競爭力，走向藍海市場。

(2)重要之產銷政策

(A)工廠優化整併，結合策略代工廠，提升產品成本競爭力。

(B)持續提升製造能力，快速交貨，滿足顧客需求。

(C)積極開發新產品，以最完整的產品線，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需求。

(D)由行銷及產品製造結合科技技術服務邁向品牌的營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A)集中採購原物料及提高自動化生產，以降低成本。

(B)運用兩岸三地之佈局，強化產值及產能，垂直整合提升競爭力。

(C)積極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分散市場以降低風險。

(D)加強產品良好規格與效率增加之完整性，以提供客戶最適產品及服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今展之營運均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持續推動產品及品質系統符合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並取得認證，以增強對營運的正面效應。

今展堅定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最可靠的夥伴，更為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琴賢



經理人 王琴賢



會計主管 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文吉會計師及劉建良會計師查核竣事提出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援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請查照。

此致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思樺

監察人：駱龍芬

監察人：張清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文吉
郭文吉



會計師 劉建良

劉建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今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69,437	23		\$ 61,903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2,046	-		81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281,613	38		226,124	40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二六)	1,846	-		1,14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95	-		11,099	2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二六)	138	-		133	-	
130X	存貨(附註十)	85,390	12		93,055	17	
1410	預付款項	1,294	-		1,25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一)	315	-		3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8	-		24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43,152</u>	<u>73</u>		<u>396,097</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87,222	25		158,947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2,424	-		2,560	-	
1802	電腦軟體	3,510	1		3,6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7,840	1		6,88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0	-		7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419	-		41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1,655</u>	<u>27</u>		<u>172,496</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44,807</u>	<u>100</u>		<u>\$ 568,59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	\$ 111,157	15		\$ 45,800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	-		7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		1,4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09,390	15		109,466	19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二六)	37,390	5		33,693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30,885	4		31,18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1,660	1		4,77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3	-		2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00,545</u>	<u>40</u>		<u>226,725</u>	<u>40</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3,291	1		3,3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91</u>	<u>1</u>		<u>3,31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03,836</u>	<u>41</u>		<u>230,039</u>	<u>40</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484	26		172,484	31	
3200	資本公積	123,173	17		71,823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316	3		14,62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9,616	13		77,857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9,932</u>	<u>16</u>		<u>92,483</u>	<u>16</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27	-		7,062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845)	-		(5,29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2</u>	<u>-</u>		<u>1,76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40,971</u>	<u>59</u>		<u>338,554</u>	<u>6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44,807</u>	<u>100</u>		<u>\$ 568,5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二六）	\$ 798,335	100	\$ 723,88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十九及 二六）	<u>599,321</u>	<u>75</u>	<u>554,480</u>	<u>76</u>
5900	銷貨毛利	<u>199,014</u>	<u>25</u>	<u>169,400</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 六）				
6100	推銷費用	72,110	9	70,819	10
6200	管理費用	59,174	7	54,07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686</u>	<u>1</u>	<u>2,54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4,970</u>	<u>17</u>	<u>127,437</u>	<u>18</u>
6900	營業淨利	<u>64,044</u>	<u>8</u>	<u>41,963</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				
7190	其他收入	478	-	1,99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73	2	11,397	1
7050	財務成本	(1,290)	-	(2,77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1,140</u>	<u>-</u>	<u>18,670</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4,501</u>	<u>2</u>	<u>29,291</u>	<u>4</u>
7900	稅前淨利	78,545	10	71,25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14,853</u>	<u>2</u>	<u>14,35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3,692</u>	<u>8</u>	<u>56,897</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損失	(\$ 102)	-	(\$ 12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35)	-	5,136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所 得稅	17	-	21	-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 合損益	(2,920)	-	5,03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0,772	8	\$ 61,928	9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3.49		\$ 3.38	
9850	稀 釋	\$ 3.38		\$ 3.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耀三運益發勤業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計 權 益 總 額
		普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計	之 兌 換 差 額	員 未 賺 得 酬 勞	工	合 計	總 額	
A1	\$ 150,120	\$ 65,701	\$ 10,285	\$ 55,430	\$ 65,715	\$ 1,926	\$ -	\$ -	\$ 1,926	\$ -	\$ 1,926	\$ 283,462
B1	-	-	4,341	(4,341)	-	-	-	-	-	-	-	-
B5	-	-	-	(12,010)	(12,010)	-	-	-	-	-	-	(12,010)
B9	18,014	-	-	(18,014)	(18,014)	-	-	-	-	-	-	-
D1	-	-	-	56,897	56,897	-	-	-	-	-	-	56,897
D3	-	-	-	(105)	(105)	5,136	-	5,136	-	-	5,136	5,031
D5	-	-	-	56,792	56,792	5,136	-	5,136	-	-	5,136	61,928
N1	4,350	6,122	-	-	-	-	-	(5,298)	-	(5,298)	(5,298)	5,174
Z1	172,484	71,823	14,626	77,857	92,483	7,062	(5,298)	1,764	-	(5,298)	1,764	388,554
E1	23,000	52,900	-	-	-	-	-	-	-	-	-	75,900
T1	-	(3,000)	-	-	-	-	-	-	-	-	-	(3,000)
B1	-	-	5,690	(5,690)	-	-	-	-	-	-	-	-
B5	-	-	-	(36,222)	(36,222)	-	-	-	-	-	-	(36,222)
D1	-	-	-	63,692	63,692	-	-	-	-	-	-	63,692
D3	-	-	-	(85)	(85)	(2,835)	-	(2,835)	-	-	(2,835)	(2,920)
D5	-	-	-	63,607	63,607	(2,835)	-	(2,835)	-	-	(2,835)	60,772
N1	-	1,450	-	64	64	-	-	3,453	-	3,453	-	4,967
Z1	\$ 195,484	\$ 123,173	\$ 20,316	\$ 99,616	\$ 119,932	\$ 4,227	(\$ 1,845)	\$ 2,382	-	(\$ 1,845)	\$ 2,382	\$ 440,971



董事長：王琴賢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8,545	\$ 71,25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195	647
A20100	折舊費用	1,224	1,331
A20200	攤銷費用	1,675	1,1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4)	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967	8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90	2,77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 份額	(1,140)	(18,670)
A21200	利息收入	(344)	(1,99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518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21,850)	(9,1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31)	122
A31150	應收帳款	(35,553)	(21,83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3)	2,3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088	(37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3,335
A31200	存 貨	(1,853)	(20,981)
A31230	預付款項	(35)	1,5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	83
A32130	應付票據	(1,456)	1,456
A32150	應付帳款	(3,784)	12,27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29	10,95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7)	4,48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	(14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2)	2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265	61,6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60	1,8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32)	(2,6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904)	(7,6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489</u>	<u>53,20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970)	(\$ 45,77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8)	(3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4
B04500	購買電腦軟體	(1,579)	(3,42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	(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5)	(7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806)</u>	<u>(49,1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2,381	323,6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67,024)	(306,5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C04600	現金增資	75,900	-
C04600	員工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價款	-	4,35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3,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035</u>	<u>9,3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816</u>	<u>3,1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07,534	16,5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1,903</u>	<u>45,34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9,437</u>	<u>\$ 61,9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文吉

郭文吉



會計師 劉建良

劉建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28,575	28		\$ 105,157	1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3,210	-		81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359,138	45		297,016	4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895	-		19,426	3	
130X	存貨(附註十)	122,720	15		147,425	23	
1410	預付款項	5,400	1		3,99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一)	315	-		3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95	-		42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20,648</u>	<u>89</u>		<u>574,572</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65,020	8		46,483	8	
1802	電腦軟體	3,510	1		3,60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8,139	1		7,27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7,812	1		1,562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三)	3,376	-		1,89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7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857</u>	<u>11</u>		<u>60,897</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08,505</u>	<u>100</u>		<u>\$ 635,4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	\$ 111,157	14		\$ 45,800	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七)	-	-		74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		1,4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189,515	23		183,907	2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51,064	6		54,24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2,354	2		7,74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3	-		37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64,243</u>	<u>45</u>		<u>293,601</u>	<u>46</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七)	3,291	-		3,31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291</u>	<u>-</u>		<u>3,314</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367,534</u>	<u>45</u>		<u>296,915</u>	<u>47</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95,484	24		172,484	27	
3200	資本公積	123,173	15		71,823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316	3		14,626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9,616	12		77,857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9,932</u>	<u>15</u>		<u>92,483</u>	<u>15</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27	1		7,062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1,845)	-		(5,29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2</u>	<u>1</u>		<u>1,76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440,971</u>	<u>55</u>		<u>338,554</u>	<u>5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08,505</u>	<u>100</u>		<u>\$ 635,46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 979,686	100	\$ 883,193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及十九）	<u>727,420</u>	<u>74</u>	<u>649,196</u>	<u>73</u>		
5900 銷貨毛利	<u>252,266</u>	<u>26</u>	<u>233,997</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 六）						
6100 推銷費用	99,173	10	96,201	11		
6200 管理費用	81,762	9	69,88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361</u>	<u>1</u>	<u>8,27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0,296</u>	<u>20</u>	<u>174,359</u>	<u>20</u>		
6900 營業淨利	<u>61,970</u>	<u>6</u>	<u>59,638</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						
7190 其他收入	858	-	2,8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702	2	11,950	1		
7050 財務成本	<u>(1,290)</u>	<u>-</u>	<u>(2,77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5,270</u>	<u>2</u>	<u>11,98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7,240	8	71,625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13,548</u>	<u>2</u>	<u>14,72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3,692</u>	<u>6</u>	<u>56,897</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02)	-	(\$ 1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35)	-	5,13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7</u>	<u>-</u>	<u>2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920)</u>	<u>-</u>	<u>5,031</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0,772</u>	<u>6</u>	<u>\$ 61,928</u>	<u>7</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3.49</u>		<u>\$ 3.38</u>	
9850	稀 釋	<u>\$ 3.38</u>		<u>\$ 3.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未分配盈餘	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A1	\$ 150,120	\$ 65,701	\$ 10,285	\$ 55,430	\$ 65,715	\$ 1,926	\$ -	\$ 1,926	\$ 283,462
B9	18,014	-	-	(18,014)	(18,014)	-	-	-	-
B5	-	-	-	(12,010)	(12,010)	-	-	-	(12,010)
B1	-	-	4,341	(4,341)	-	-	-	-	-
D1	-	-	-	56,897	56,897	-	-	-	56,897
D3	-	-	-	(105)	(105)	5,136	-	5,136	5,031
D5	-	-	-	56,792	56,792	5,136	-	5,136	61,928
N1	4,350	6,122	-	-	-	-	(5,298)	(5,298)	5,174
Z1	172,484	71,823	14,626	77,857	92,483	7,062	(5,298)	1,764	338,554
E1	23,000	52,900	-	-	-	-	-	-	75,900
T1	-	(3,000)	-	-	-	-	-	-	(3,000)
B1	-	-	5,690	(5,690)	-	-	-	-	-
B5	-	-	-	(36,222)	(36,222)	-	-	-	(36,222)
D1	-	-	-	63,692	63,692	-	-	-	63,692
D3	-	-	-	(85)	(85)	(2,835)	-	(2,835)	(2,920)
D5	-	-	-	63,607	63,607	(2,835)	-	(2,835)	60,772
N1	-	1,450	-	64	64	-	3,453	3,453	4,967
Z1	\$ 195,484	\$ 123,173	\$ 20,316	\$ 99,616	\$ 119,932	\$ 4,227	(\$ 1,845)	\$ 2,382	\$ 440,9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7,240	\$ 71,62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486	907
A20100	折舊費用	10,783	9,249
A20200	攤銷費用	1,675	1,1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4)	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967	8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90	2,773
A21200	利息收入	(562)	(2,09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7	29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177	60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9,876)	(4,0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395)	1,594
A31150	應收帳款	(43,714)	(23,8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8,329	(7,453)
A31200	存 貨	15,588	(41,126)
A31230	預付款項	(1,403)	3,1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	(15)
A32130	應付票據	(1,456)	1,456
A32150	應付帳款	1,751	33,2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691)	6,1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3)	2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	(1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824	54,7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78	1,9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32)	(2,6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785)	(8,4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385</u>	<u>45,5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958)	(\$ 11,1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	1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81)	(92)
B04500	購買電腦軟體	(1,579)	(3,42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	(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5)	(75)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116)</u>	<u>(14,21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2,381	323,62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67,024)	(306,5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6,222)	(12,010)
C04600	現金增資	75,900	-
C04600	員工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價款	-	4,35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u>(3,0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035</u>	<u>9,36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14</u>	<u>2,07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23,418	42,7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5,157</u>	<u>62,4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8,575</u>	<u>\$ 105,1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琴賢



經理人：王琴賢



會計主管：任若琳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國籍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持有股數
楊能傑	中華民國	政大會研所碩士	安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安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吳家昌	中華民國	政大法學(地政)博士	國家土地行政人員高考及格. 行政院經建會副處長 德霖技術學院國際企業系系主任	政大地研所兼任副教授 台科大資訊工程系兼任副教授 行政院國發會及經濟部專案審議委員 兩岸商務法學會理事	-
阮中祺	中華民國	政大會研所碩士	會計師考試合格、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領組	禾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部資深經理	-

肆、附錄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2.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 3.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4.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5.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6.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7.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8.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9.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0.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 三 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 四 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 第 五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並得視實際需要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
- 第 六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 七 條：本公司股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由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中得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貳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依法分次發行。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為之。
-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股票應編號及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 九 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

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以後，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十條：本公司股務作業除依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由董事會召集，並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規定召集之。

第十二條：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四條：股東之表決權，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股份受限制或無表決權之情形外，定為每股一權。

第十五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委託代理人出席並行使其權利；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另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股東會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開會時，以該召集權人為主席，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一八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

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第十九條：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視實際需要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代表本公司。如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擔任主席。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二條：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規定辦理。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前開代理，應向主管機關申請登記始生效力，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兼任他公司經理人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及三十二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之一：本公司得經公司董事會同意，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會 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會計年度終了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三、其餘加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二十六條之一：本公司股利發放之方式係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至少為擬發放股利總額之 10%，若依前條計算股東股利每股低於 0.5 元時，得保留可供分配盈餘不予分派。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

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第二十八條：空白。

第六章 附 則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三十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九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十八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八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零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琴賢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01年5月16日製訂

-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第三條 (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第四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第五條 (召開股東會地點及時間之原則)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

- 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 第六條 (簽名簿等文件之備置)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以下稱股東) 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第七條 (股東會主席、列席人員)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八條 (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第十條 (議案討論)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 (含臨時動議) 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一條 (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 (或出席證編號)

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二條 (表決股數之計算、迴避制度)

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但書應採行電子投票之公司；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或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紀錄。

第十四條 (選舉事項)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

- 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 第十六條 (對外公告)
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 第十七條 (會場秩序之維護)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 第十八條 (休息、續行集會)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 第十九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ARLITECH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01年5月16日製訂

-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累計投票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三條 董事會應製備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 第四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第五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董事會設置投票箱，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六條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 第七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應依公司法所訂之候選人提名制度，進行獨立董事選舉，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依本辦法相關規定一併進行選舉，並按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分組計算，由所得選舉權較多者分別當選。
-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二)以空白之選舉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未經投入票箱之選舉票。
 - (五)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 (六)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七)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被選舉人之股東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 第九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並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選舉票統計結果，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所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到場者由主席代為抽籤。依第一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或當選之董事、監察人經查核確認其個人資料不符或依相關法令規定當選失其效力者，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於當次股東會中宣佈遞充。
- 第十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十一條 公開發行後不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第四項規定者，當選失其效力。
-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及監察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三條 本辦法未依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今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以及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成數如下：

截至 105.04.18 停止過戶日止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	19,530,440 股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	2,343,652 股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股數	234,365 股

(二)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王琴賢	1,886,645	9.66%
董事	今亞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79,572	16.28%
董事	謝仲祐	0	0%
董事	林志中	95,150	0.49%
獨立董事	楊能傑	0	0%
獨立董事	吳家昌	0	0%
獨立董事	阮中祺	0	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5,161,367	26.43%
監察人	王思樺	930,401	4.76%
監察人	駱龍芬	932,879	4.78%
監察人	張清義	0	0%
全體監察人持股合計		1,863,280	9.54%

註：截至一〇五年四月十八日停止過戶日股本為 19,530,440 股。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一〇四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19,530,440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註1)	每股現金股利(元)		2.5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股)		-
營業績效變 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註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一〇四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暫依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召開時之流通在外股本 19,530,440 股計算。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相關資訊

1. 依公司法第 172-1 條規定，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時間為一〇五年四月八日至一〇五年四月十八日止。
2. 於上開期間，無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